

2018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井研县集益
乡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 年月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6
附件 1	26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二、收入总表	37
三、支出总表	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乡政府的主要职能：一是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二是促进发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三是维护稳定。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四是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

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火减灾工作，搞好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五是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六是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党政办公室（挂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政法、武装、人事、劳动、审计、群团、保密、信访、文秘及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的日常事务；协调公安派出所等执法部门的工作；抓好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法制宣传教育；负责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法制建设；协调各办公室工作关系；执行乡财政预算决算；承担群众来信来访、民事纠纷调解、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财政所主要职责：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乡财政发展规划。编报乡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组织预算执行；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支，分析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 主要职责：承担科技、文教、广电、卫生、计生、民政、老龄、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环境保护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工作；负责科学技术的普及，搞好文化教育、卫生防疫、广电、法律服务、劳动输出与管理等工作；承担粮食、畜牧、农业、农机、林业、水利、林业、乡企、国土、交通、村建、环保、蚕桑、统计等工作；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协调和指导农业服务部门的工作；负责农、林、牧、渔、水等各项事业的生产和技术服务部门的行政管理工作。实施对乡“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的领导。

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品种、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和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资源、林业资源、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农业公共信息和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乡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

（二）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中央提出振兴乡村

发展战略目标，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进一步深化推进农村供给侧综合性改革，大胆调整全乡发展战略主攻方向，在巩固壮大现代柑橘产业的基础上，积极培育拓展发展新业态，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等服务行业，努力推动“一产”向“三产”的转型升级发展。力争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增长12%，基本农田保护总面积11439公顷；耕地保护总面积1733公顷，稳定粮食生产；全面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党的建设更加巩固。

（1）完善基础设施。积极争取利用好各种优惠政策和项目，按照“整体推进、集中打造”的思路，以项目为载体，整合项目资金，切实发挥项目效益。规划实施好“百里产业环线”周边农户风貌塑造、“一事一议”道路硬化等项目，狠抓基础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为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创造条件。

（2）打造生态循环产业。依法有序流转土地，促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加强示范片标准化种养基地建设，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乡村民俗旅游等第三产业，强化示范片产业支撑，倾力打造高端品牌，利用集益区位优势，大力招商引资，开发具有浓郁乡土特色风味，集餐饮、休闲、居住、娱乐、垂钓为一体的农村休闲观光产业，加快垂钓基础设施建设，承接举办全国库钓赛事，把集益打造成休闲旅游的理想去处。

(3) 开展社会综合治理。狠抓依法治理，巩固法制示范乡创建成果，深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加强精神文明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综合治理，突出治理方式和手段的探索创新，实现德治与法治有机结合，全力构建社会和谐稳定。

(4)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发展观念。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两个责任”，重点抓好纪委规范化建设工作，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面加强党员、乡村组干部的学习、教育、监督和管理，切实抓好党的建设，为加速集益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和组织保障。

(5) 狠抓落实脱贫攻坚。坚持脱贫攻坚工作实打实干，一切工作都要落实到为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上，切实防止形式主义，不搞“花拳绣腿”，下足“绣花功夫”，讲科学、讲方法、讲效率，把各方面优势资源整合利用，实现贫困户真帮扶、真脱贫，共同致富奔小康。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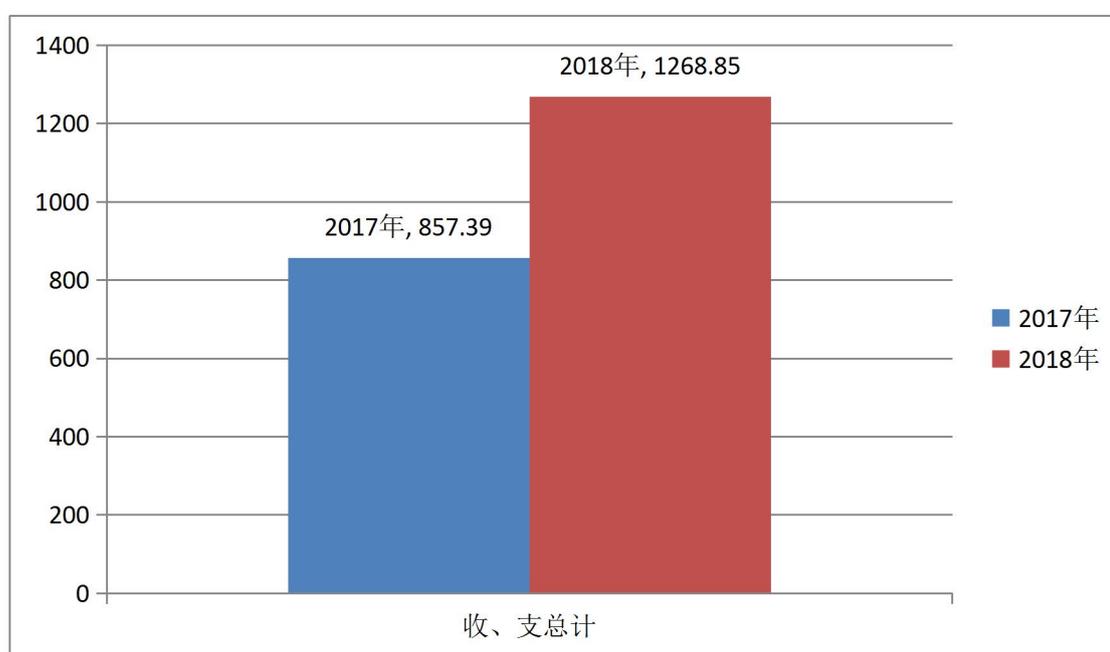
集益乡人民政府是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0 个。

纳入集益乡乡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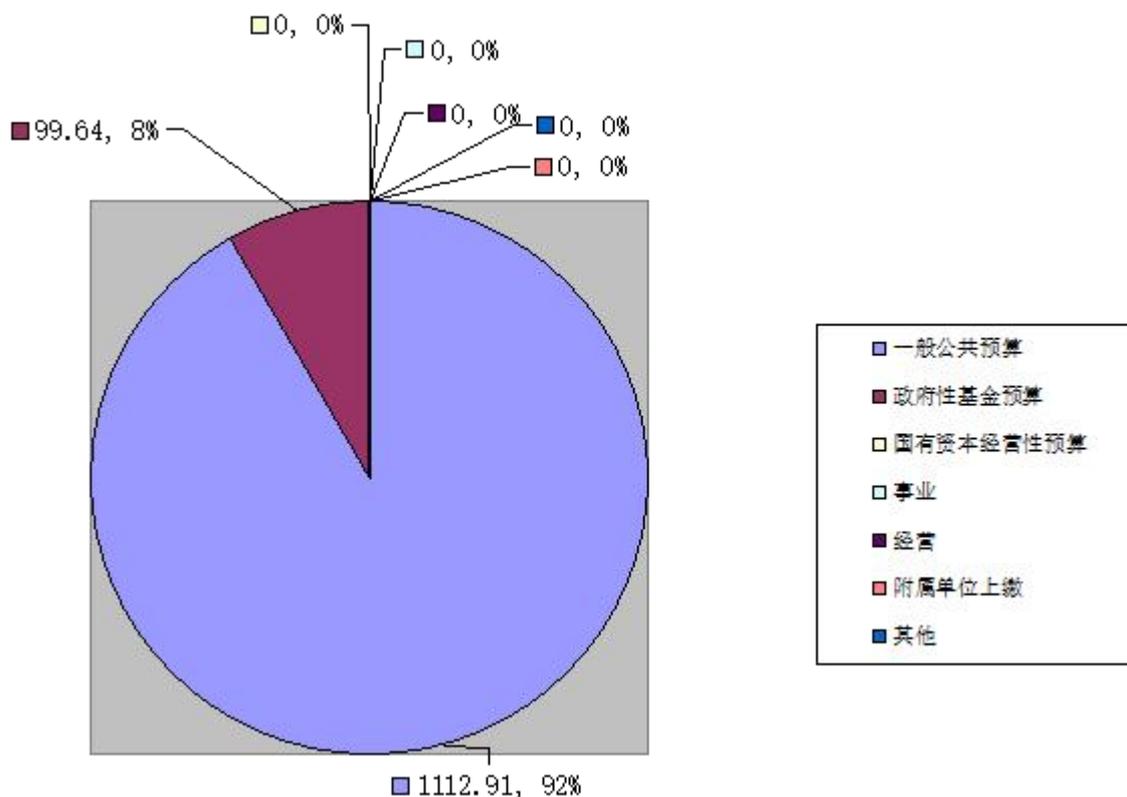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各 1268.8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1.46 万元，收、支总计增长 47.9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经费调资增加，农贸市场整治增加预算，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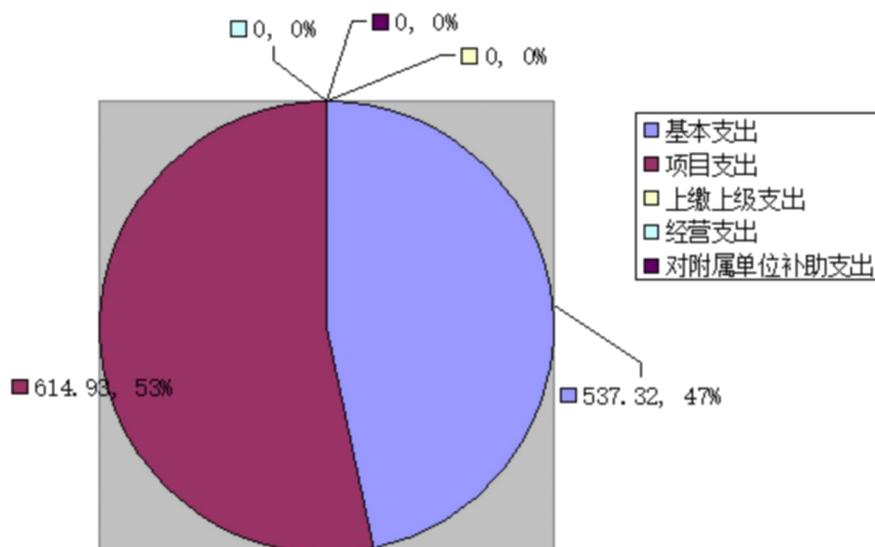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1212.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2.91 万元，占 91.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64 万元，占 8.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

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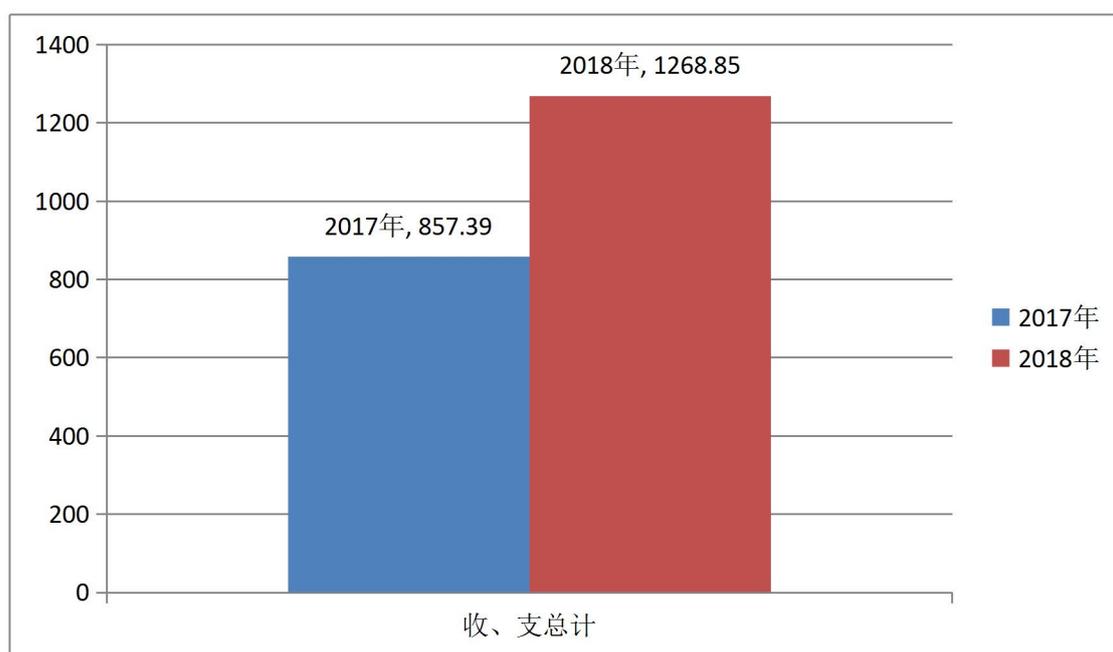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52.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7.32 万元，占 46.63%；项目支出 614.93 万元，占 53.3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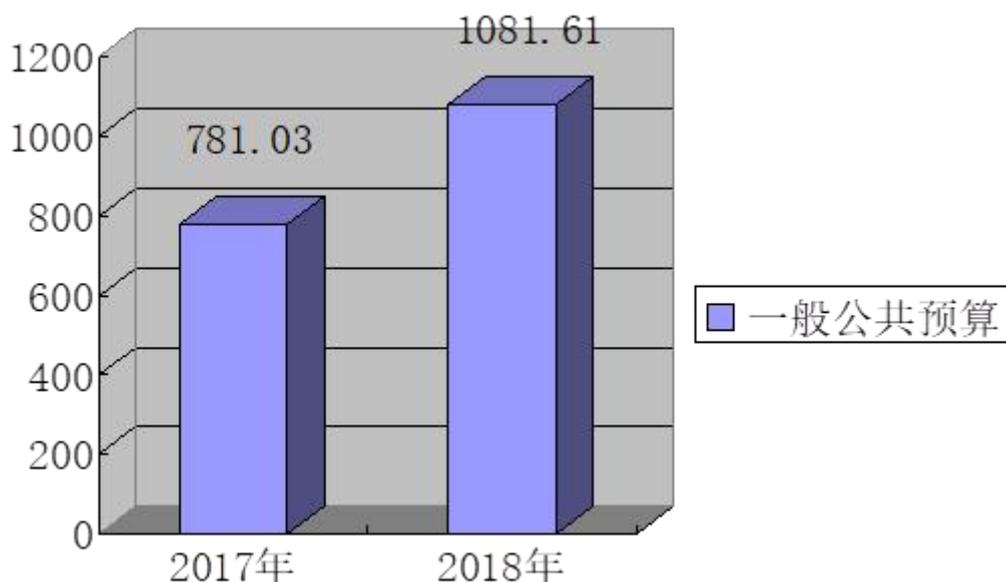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各 1268.8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1.46 万元，收、支总计各增长 47.9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经费调资增加，农贸市场整治增加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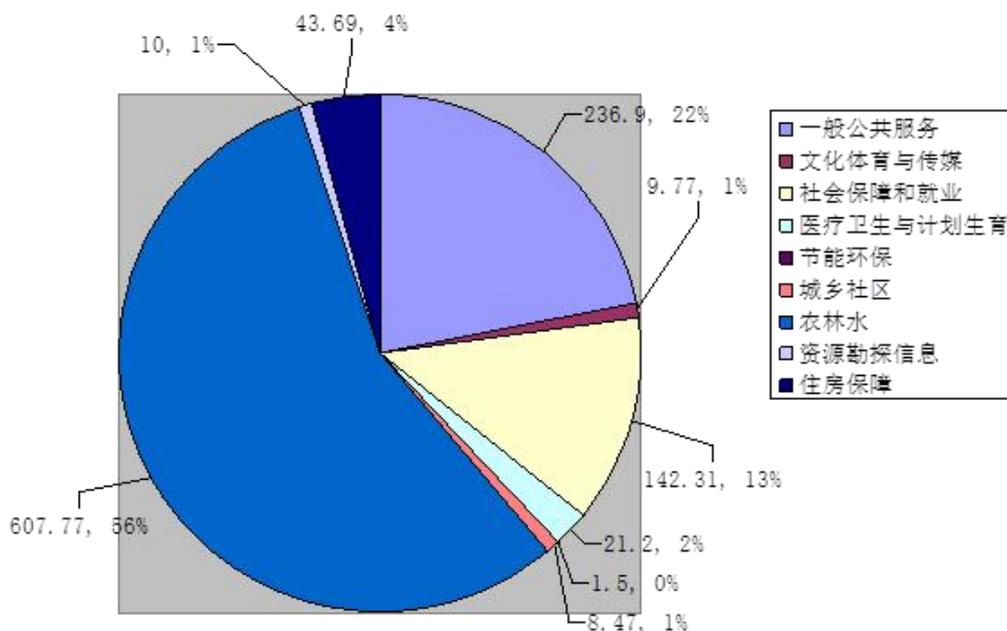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1.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87%。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300.58 万元，增长 38.4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经费调资增加，农贸市场整治增加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1.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6.90万元，占21.9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77万元，占0.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2.31万元，占13.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20万元，占1.96%；节能环保支出1.50万元，占0.14%；城乡社区支出8.47万元，占0.78%；农林水支出607.77万元，占56.19%；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0.00万元，占0.92%；住房保障支出43.69万元，占4.0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81.6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8.34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36.75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3.19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8.61万元，完成预算100%。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广播（项）：支出决算为9.77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7.35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30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1.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0.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45.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 1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25.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8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12.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3.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1.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11.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5.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

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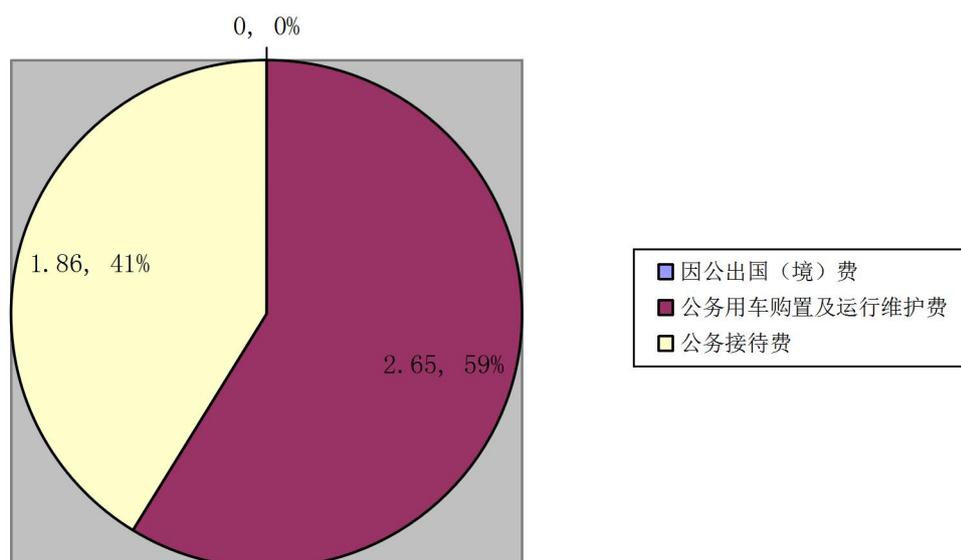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51万元，完成预算56.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内控管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65万元，占5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6万元，占41.24%。具体情况如下：（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65 万元，完成预算 66.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1.09 万元，下降 29.14%。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65 万元。主要用于百里产业环线环境卫生整治，乡村振兴工作，精准扶贫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86 万元，完成预算 46.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0.54 万元，增长 40.91%。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0 批次，37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8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乡村振兴工作接待 0.66 万元，安全社区建设工作接待 0.53 万元，接待省、市、县领导考察调研餐费 0.6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

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70.6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在 2018 年部门预算支出的各项经费收支过程中，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进行实施，人员工资、民生补贴及时发放，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能到位，基础设施大有改善，全乡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逐步提高，政府各职能部门均能正常运转，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无。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集益乡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集益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65 万元，

比 2017 年减少 9.91 万元，下降 27.87%。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集益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6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93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社区建设、乡村振兴风貌塑造、办公设施添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集益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事务方面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方面基本支出。

1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广播(项):指广播电台、广播发射台、广播转播台及有线广播站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物(项):指老龄事物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基本支出外的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计划生育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城乡社区事务管理的基本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农业方面的基本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防灾救灾（项）：指对农业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草原扑火防火及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生产支持补贴（项）：指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对农业生产资料补贴、技术物化补贴，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农艺技术等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指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除基本支出外的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

3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指除基本支出外的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集益乡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集益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机构组成。

设内设机构 3 个：党政办公室（挂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财政所（2012 年恢复）、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乡政府的主要职能：一是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二是促进发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三是维护稳定。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

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四是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火减灾工作，搞好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五是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六是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党政办公室（挂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政法、武装、人事、劳动、审计、群团、保密、信访、文秘及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的日常事务；协调公安派出所等执法部门的工作；抓好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法制宣传教育；负责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法制建设；协调各办公室工作关系；执行乡财政预算决算；承担群众来信来访、民事纠纷调解、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财政所主要职责：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乡财政发展规划。编报乡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组织

预算执行；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支，分析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科技、文教、广电、卫生、计生、民政、老龄、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环境保护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工作；负责科学技术的普及，搞好文化教育、卫生防疫、广电、法律服务、劳动输出与管理等工作；承担粮食、畜牧、农业、农机、林业、水利、林业、乡企、国土、交通、村建、环保、蚕桑、统计等工作；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协调和指导农业服务部门的工作；负责农、林、牧、渔、水等各项事业的生产和技术服务部门的行政管理工作。实施对乡“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的领导。

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品种、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和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资源、林业资源、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农业公共信息和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乡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

（三）人员概况。

集益乡行政编制 16 人、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23 人，合计 41 人编制。设党政办公室、财政所（2012 年恢复）、农业技术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实有人员：行政 15 人、事业人员 22 人。

乡领导职数：设书记 1 名、人大主席 1 名、副书记 1 名、纪委书记 1 名（兼任武装部长），设乡长 1 名、副乡长 2 名。内部机构设主任 3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 年度全年财政收入 1212.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2.55 万元，比 2017 年度全年财政收入 857.39 万元，相比增加 355.16 万元，增加比例为 41.42%。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 年全年财政支出 1152.25 万元，支出结转 60.30 万元。比 2017 年全年财政支出 801.09 万元元，相比增加支出 351.16 万元，增加比例为 43.84%。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90 万元
-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0 万元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31 万元
-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20 万元
- 5、节能环保支出 1.50 万元
- 6、城乡社区支出 79.11 万元
- 7、农林水支出 607.77 万元
- 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00 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 43.69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1) 报送时效：①基础信息更新，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

②预算草案报送，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并按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

(2) 编制质量：①预算编制准确。②预算执行调整。

③部门预算审查，根据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进行考核。

(3) 绩效目标填报：能及时完成绩效目标编制。

(4) 绩效分配：按规定项目能进行绩效分配。

(5) 执行进度：①6月底支出 557.01 万元，达到本部门应达到的执行进度。②9月底支出 891.28 万元，达到本部门应达到的执行进度。③12月底支出 1152.25 万元，达到本部门应达到的执行进度。

(6) 预算调整：按规定执行财政预算中期评估制度。

(7)节能降耗 2018 年支出 6.41 万元，相比 2017 年 6.04 万元，增加 0.37 万元，增加比例为 5.9%。

(8)“三公”经费预算执行 2018 年 4.51 万元，比 2017 年 5.05 万元，减少 0.54 万元，减少比例 10.83%。

(9) 结转及应返还额度较大，主要是农贸市场工期后推，工程款进度滞后的原因。

(二) 专项预算管理。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制定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中长期规划等建设制度。为我乡经济建设稳步增长打下了基础，同时也为全乡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逐步提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事一议”、“退耕还林后续项目”等项目实施完成后，农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了极大的改善，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了，农民参与村内公益事业建设的热情得到了提高，解决了农产品的生产和运输难的问题，大大降低了农产品的生产、运输成本等。

（三）结果应用情况。

（1）行政运转保障。

2018年行政运转支出为537.57万元，2017年行政运转支出为500.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支出37.26万元，增加比例为7.4%，主要是兽医站并入、村社组干部、村官大学生、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职工调资、人员增加和重点工作费用增加。各部门能全面履行为民服务、为民办事、高效从政，为全乡人民经济收入的不断增长，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提供有力的保障。

（2）机关厉行节约。

我乡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财政拨款支出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2.65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1.08万元，减少比例29.01%；公务接待经费1.85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0.54万元，增加比例40.68%，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相关规定，做到廉

洁行政。

（3）机关节能降耗。

我乡认真做好机关节能降耗工作。节能降耗 2018 年支出 6.41 万元，相比 2017 年 6.04 万元，增加 0.37 万元，增加比例为 5.9%。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乡在 2018 年部门预算支出的各项经费收支过程中，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进行实施，总体情况良好。

（二）存在问题。

年初预算只是对基本运转部分做了保障预算，对于一些突发性、临时性和重点工作的预算缺少预见性。

（三）改进建议。

- 1、应加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培训，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 2、及时进行中期预算执行评估，确保政府的正常运转。
- 3、应配备适应电算化的年青人从事财务工作。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备注	评价得分
预算编制 (10分)	报送时效(1分)	基础信息更新(1分)	部门是否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	超过规定5个工作日内扣0.5分,10个工作日内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1
	编制质量(2分)	预算编制准确(1分)	(预算资金总来源-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预算资金总来源×指标分值	其中:预算资金总来源是指市级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算(不含当年上级专款)总和	1
		部门预算审查(1分)	根据市人大财经工委对预算草案审查结果进行考核	对预工委审查后提出并确需修改的问题,每个问题扣0.02分,直至扣完	1
	绩效目标(5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2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完整、合理反映部门年度职责履行情况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2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3分)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和量化的发现一个扣0.5分,直至扣完	3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1分)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1分)	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未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按比例进行扣分	1
	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1分)	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1分)	按规定分地区分项目编制专项转移支付	未按规定编制的,按比例进行扣分	1
预算执行 (20分)	执行进度(10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4分)	按规定及时分配省级财力专项预算	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完成分配的考核得分,否则不得分	4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3分)	按《预算法》规定在一个月内存分配中央专款	(1-未按规定时间在一个月内存分配的中央专款规模÷中央专款总规模)×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3分)	部门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	部门预算实际列支数÷部门预算总额×指标分值	3

	预算调整 (4分)	执行中期评估 (4分)	部门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 ÷ (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 × 指标分值)	当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与结余注销资金之和为零时, 得满分	4
	行政成本 (6分)	节能降耗 (3分)	严格执行节能降耗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节能考核换算得分	3
		“三公”经费 (3分)	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一项超预算扣1分, 两项超预算扣2分, 以此类推, 直至扣完	3
综合管理 (40分)	债务管理 (2分)	债务还本付息 (2分)	按规定做好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工作	实际还本付息金额 ÷ 应付金额 × 指标分值	2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 (4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 (2分)	是否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征收方式执收非税收入、非税收入项目设立的权限和缓减免的依据, 对非税收入进行缓减免	发现有未按规定非税收入项目、标准执收非税收入或有违反规定缓减免非税收入的, 发现一次扣0.5分, 直至扣完	2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2分)	是否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	发现未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的或则截留、挪用非税收入的, 发现一次扣0.5分, 直至扣完	2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 (4分)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 (2分)	实施计划与政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	(1-调整或细化资金/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 分值	2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执行 (2分)	执行的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的一致性	(1-实施计划本案后的调整或细化资金/实施计划备案后的资金) × 分值	2
	资产管理 (6分)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2分)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	①未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 每少一个单位扣1分。②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 每次扣0.5分。③未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 扣1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开展情况 (2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情况	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产清查任务, 扣1分。②资产清查结果与财政组织复核的结果误差超过10%的, 扣1分。③未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导致系统资产数据与上报财政的资产清查结果不一致, 扣1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情况(2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	①未落实专人负责资产报表, 未及时上报资产报表, 扣1分。②报表填报不规范, 内容不完整, 数据不真实, 扣1分。③未提交分析报告, 对资产变动情况未作分析说明, 扣1分	2
内控制度管理(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2分)	考核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的得分, 否则不得分。在本年度内因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 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不得分	2
信息公开(6分)	预算公开(2分)	除涉密信息外, 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按市级财政通知要求公开预算, 未按要求公开的, 发现一处扣0.5分, 直至扣完	2
	决算公开(2分)	除涉密信息外, 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决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未按要求公开的, 发现一处扣0.5分, 直至扣完	2
	绩效信息公开(2分)	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未按要求公开的, 发现一处扣0.5分, 直至扣完	2
绩效评价(10分)	评价项目覆盖率(2分)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占部门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覆盖情况	评价覆盖率=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申报绩效目标数量×100%	2
	评价层次(2分)	部门(单位)是否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	实施评价下级预算单位的得分, 否则不得分	
	评价结果报告(2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未按要求报送的, 发现一处扣0.5分, 直至扣完	2
	整改完成率(4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针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制定整改措施, 并整改落实到位	完成率=应制定整改措施的项目数量/部门实际制定整改措施项目数量×100%	4
依法接受财政监督(6分)	是否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2分)	根据相关自查自纠报告、报表报送时效和质量进行考核	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查自纠相关材料(包括: 纸质和电子版)的, 扣0.5分; 报告内容不完整, 扣1分; 报表质量差(如: 数据、逻辑、勾稽关系错误)等扣0.5分; 直至扣完	2

		重点检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2分）	根据检查组提供的工作底稿、检查报告等资料进行考核	专项检查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2
		存在问题整改是否到位（2分）	根据相关整改报告、凭证依据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考核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2
整体效益 （30分）	部门整体绩效 （30分）	部门职责履行结果（10分）	履行法定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部门绩效评估结果换算	10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10分）	部门实施重大项目的经济、社会效益	根据市级财政部门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换算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情况，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情况，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情况，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情况	根据市政府部门绩效评估结果换算	10

注：若某部门不存在某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则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不计入该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即该部门评价总分=不含该评价内容或指标的评价总分/（100-该评价内容或指标所占分值）×10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